

附件：

材料编号：

吉林省高端会计人才选拔培养项目申请表

（第十期）

申请人姓名：_____

所在单位：_____

主管部门（中省直单位）：_____

所在市（州）、县（市）：_____

行政职务：_____

专业技术资格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备 注：_____

吉林省财政厅印制

（2021）

填 写 说 明

1. 表内所列项目，由申请人如实填写。
2. 申请人没有表内对应项目的，可填写“无”。
3. 表内的年、月、日一律采用公历和阿拉伯数字。
4. “学习经历”须写清楚参加历次学习（培训）的起止时间。
5. “工作经历”含基层锻炼、挂职经历和驻外工作经历。
6. “所在单位鉴定意见”须由申请人所在单位填写对申请人的工作鉴定。该推荐意见需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，加盖单位公章。
7. “专业技术资格”填写已取得的专业技术资格或执业资格。如为取得高级会计师国家考试成绩的，应填写“取得高级会计师国家考试成绩”，并注明考试通过年限，同时将考试成绩单复印件粘贴在申请表第一页上。
8. “学历学位”一栏，全日制学历学位以及所学专业必须填写。
9. 除此表外，申请人还需提供所填列的发表论文的复印件，发表专业著作的封面和封底复印件，获奖证书的复印件。
10. “照片”一律用近期二寸正面半身免冠彩色照片。
11. 封面右上角“材料编号”无需填写。

姓名		性 别		出生年 月		正面免冠 彩色照片 (2寸)
政治 面貌		民 族		籍 贯		
入党 时间		参加工作 时间				
所在单位名称						
现任行政职务			专业技术资 格			
健康 状况		获得其他执 业资格证书 情况				
学历 (学 位)	全日制教育 (必填)		毕业院校及 专业 (必填)			
	在职教育		毕业院校 及专业			
外语 语种		口语交流	可 否		文字交流	可 否
联系 电话	移动电话 办公电话		爱好或 特长			
学习 简历	要求：从大学毕业开始（含已参加国内外培训经历）					

工作简历	
已发表论文及著作	要求：请注明发表论文及著作的名称、时间、发表刊物名称或出版社名称等

获得奖励或表彰情况	要求：请注明获得奖励或表彰的时间、名称以及级别等
承担重大科研项目情况	请注明承担重大科研项目的时间、级别、名称、担任职务或职责等

主要工作业绩（1500 字以内）

单位盖章：
日 期：

所在单位意见	主要负责人签字： 日期： 公章：	
中省直主管单位或地方财政部门意见	负责人签字： 日期： 公章：	
考试成绩	笔试	企业类：
		行政事业类：
	面试	